日正中時 (majjhantika samaya):又作正午,即太陽正好垂直照射於所在地點的經線上的那一剎那。 日影一偏即為非時(過午)。不同地區的日正中時並不相同,所以不能以中午 12 點來計算。同時,在一年之中,不同日期的日正中時也不同。

明相出現 (aruouggamana): 又作黎明,破曉; 即天剛亮的時候。時間約在日出前的 30-35 分鐘之間不等。佛教以明相出現作為日期的更替,而非午夜 12 點。有許多標誌可以辨認明相出現,如四周的天空已由暗黑色轉為藍白色,鳥兒開始唱歌,可以看清不遠處樹葉、建築物等的顏色,不用打手電筒也可看清道路等。一年之中不同日期的明相出現時刻並不相同。

《多論》云:明相三種:日照閻浮樹,即有黑色;若照樹葉,即有青色;過樹上表,照閻浮空界,即是白色。三色之中,**白色為正**。

《戒律書畾\沙彌學處\第二部:沙彌本法(P43)》:「 須舒**手見掌文**分明,始得食粥。 」

(九)安般念

「諸比丘!此安般念——三摩地修習與多作時,實為<mark>寂靜,殊勝,純粹與樂住</mark>,對已生的<mark>惡不善法即能 消滅與寂止</mark>」——世尊這樣贊嘆之後又說:「然而諸比丘,云何修習安般念三摩地?云何多作,實為寂靜、殊勝、不雜與樂住及已生的惡不善法即能消滅與寂止?

諸比丘!茲有比丘,去阿練若,或去樹下,或去空閑處,結跏趺坐,正直其身,置念面前,而彼(比丘)或念入息,或念出息。

- (一)出息長時,知『我出息長』,或者入息長時,知『我入息長』。
- (二)出息短時,知『我出息短』,或者入息短時,知『我入息短』。
- (三) 『覺知全身我出息』 及『覺知全身我入息』 彼如是學。
- (四) 『安息身行我出息』 及 『安息身行我入息』 彼如是學。
- (五)覺知喜…(六)覺知樂…(七)覺知心行…(八)覺知安息心行…(九)覺知心…(十)令心喜悅…(十一)令心等持…(十二)令心解脫…(十三)觀無常…(十四)觀離欲…(十五)觀滅…(十六)『觀捨遣我出息』及『觀捨遣我入息』彼如是學」。

「實為寂靜殊勝」是必寂靜必殊勝…何以故?譬如不淨業處,只是由於通達(於禪之時)而寂靜殊勝,因(不淨業處的)所緣粗故及所緣厭惡故,依(不淨業處的)所緣決非寂靜非殊勝的,但此(安般念業處)則不如是以任何法門不寂靜或不殊勝的,即是依「所緣的寂靜性」之故是寂靜、寂止、寂滅的,依稱為通達(禪)支的寂靜性之故也是

「純粹與樂住」——此定之中無夾雜之物故為純粹…不間雜…(安般念)不是由於遍作(準備定)及近行(定)而得寂靜,即從最初修安般念以來本來就寂靜殊勝之義。

這比丘的心長時追求於色等所緣,無意趨向於安般念三摩地所緣…譬如牧者,要調伏…惡犢,(先令犢)隔離於母牛,在一邊打下了一大柱子,用繩把它繫在那柱上,它的犢雖種種掙扎,亦不能逃遁,終於只近柱邊或坐或臥。

同樣的,此比丘欲調御其長時貪著色等所緣的邪惡之心,先離開色等所緣,入阿練若,或樹下,或空閑處,在那裡的出入息的住,以念的繩而繫於心。如是他的心雖亦種種掙扎於以前所習慣的所緣,但不能切斷念的繩而逃遁,終於只在近行(定)與安止(定)的所緣的附近(出入息)而坐及臥。所以古人說:

欲調御的世人,

以犢繋於柱上,

以念於所緣,

堅固的繫住自己的心。

種種業處之中,此最上,得證一切如佛,辟支佛。佛的聲聞弟子等的勝位及至現法樂住的足處(近因)的安般念業處,不捨男女象馬等聲所騷擾的村莊(住所)則不易修習——

※因聲為禪的荊棘(障碍)故

譬如大豹王,依阿練若中的草、叢、森林、叢山而埋伏,以捕野牛、麋鹿、野豬等的獸類;同樣的,於 阿練若中精勤業處的比丘,漸次而取須陀洹,斯陀含,阿那含,阿羅漢道及聖果。

「阿練若,出(村的)帝柱(界標)之外,都是阿練若」及「阿練若的住所至少(離村)五百弓」

如是(世尊)既已對他(比丘)指示了

隨順三季 (寒暑雨),

(因地界和水界二界重的人,成為癡行者。其他二界(火界風界)重的,成為瞋行者。若一切平等者則成貪行者。)

隨順三界(三種體質——痰風膽汁)及

(於諸病素之中,痰增長成貪行者,風增長成癡行者,或者以痰增長為癡行者,風增長為貪行)

随順六種行(六種性格——貪行、瞋行、痴行、信行、尋行、覺行)而適合於安般念的修習的住所。

(貪行者適合十不淨及身隨念。瞋行者適合四梵住及青黃赤白的遍處。痴行者與尋行者適合入出息隨念。信行者適合前六隨念。覺行者適合死隨念、寂止隨念、四界差別、食厭想。其餘六種遍處與四無色適合一切性格的人)

又指示不落於惛沉及掉舉的寂靜而威儀,故說(結跏趺)「坐」。因為指示他的坐禪堅固,維持出入息的舒適及取所緣的方便,故說「結跏趺」等。

「跏趺」即完全盤腿而坐。「結」即盤的意思。

「正直其身」——是上半身置之端正,使十八脊椎骨之端與端成為整列。這樣坐的人,則皮膚,筋肉、腱不致於歪屈。不會生起因骨等歪屈而剎那剎那生起的苦痛。彼等(苦痛)不生之時,則心得專一,不退失業處,且得增長而至圓滿。

「置念面前」——即置念於業處的面前。或者「遍」——為遍持之義,「面前」——為出離之義,「念」——為(心)現起之義;故名為「念面前」。

「彼念出息,或念入息」

(安般念的十六事)

(註:

- 1. 數息
- 2. 長短息
- 3. 全息
- 4. 微息)

(一)「出息長」即維持長的出息。「出息」(assasa)是外出的息,「入息」(passasa)是內入的息——這是根據毗奈耶義疏說的。然而諸經的義疏則所說相反(即以 assasa 為入息,passasa 為出息)。在此(兩說)中。一切的胎兒從母胎出來之時,最初是內部的息先外出,然後外面的氣帶著微塵而進入內部,(更外出)觸口蓋後而滅(故依律的義疏說為正當)…

※(出入息的)長短是依時間的

(二)對於「短」的句也是同樣的。但有其次第不同:

(三)「學我將知一切身出息…入息」——即我於全出息身的初中後為令覺知明白其出息而學;我於全入息身的初中後為令覺知明白其入息而學。

(四)「<mark>學我念安息身行出息…乃至…入息</mark>」——是學對於粗的身行念安息,極安息、消滅、寂止、而 我出息入息。…

譬如有人從山上跑下…他的出入息是粗的…如果他除去疲勞,洗了澡,喝了水…則他的出息入息很微細,到了有無(出入息)亦難辨別的狀態。

…既修(出入息)時,則有(我令諸粗的身行次第安息的思惟念慮作意觀察)。故從他的未修(出入息)時而至已修之時,身行便成微細了。

然而持(出入息)時的(出入息)亦粗,初禪的近行(定)之時的細…初禪(安止定)的細;在初禪及二禪的近行之時的粗,在二禪(安止)之時的細…第四禪(安止)之時的最細,而至不起(出入息)…

次於毗鉢舍那(觀)之際…在執持(地水火風四)大種之時(所起的身行)細;那(執持大種之時的)亦粗,在執持所造色之時(所起的身行)細…執持(大種所造色的)一切色時的細…執持無色之時的細…執持無色之時的細…見緣起共名色之時的細…在(諸行無常苦無我等)相所緣觀之時的細…

譬如敲金屬(器)的時候,初起粗音…粗音滅了之後,猶起細音…

同樣的(比丘)初起粗的出息入息,因為善取善作意善省察於粗的出息入息之相,故在粗的出息入息滅了之後,猶起細的出息入息;因為善取善作意善省察的細的出息入息之相,故在細的出息入息滅了之後,猶有細的出息入息之相所緣及心不至於散亂。如是則那時得起(出入息的)風(所緣及心),得起出息入息,得起安般念,得起安般念定,以及智者亦得對彼(安般念)定入定與出定。為令安息身行(比丘)於出入息之身與現起之念及觀之智——身為現起而非念,念為現起及念——

(彼)以那念那智而觀身;所以說於身修習觀身念處」。

以上(的四法)是先以(身受心法的四念處中的)觀身(念處)而說的(十六法的)第一四法的次第的解說。

(第一四法的修習) 這(第一)四法是依初學者的(觀身念處的奢摩他)業處說的,然而其他(第二第三第四)的三種四法是依(於第一四法)已得禪那者的觀受、心、法(念處的毗鉢舍那業處)說的。…

受持阿闍梨的所教,於此安般念業處而作意:(1)數——算(出入息)。(2)隨逐——為隨行。(3)觸——為觸處。(4)安住——為安止。(5)觀察——為毗鉢舍那(觀)。(6)還滅——為道。(7)遍淨——為果。彼等的各別觀——為觀察。

(1)(數)於此(作意的規定)中初學的善男子第一以數於此(安般念)業處而作意。數(出入息)時不宜止於五以下,不取至十以上,…。數(出入息)時,

最初應該慢慢的數,如量谷之人的數相似。即量谷者充滿一筒(量谷的器具)便說「一」而倒出,更在充滿時若見任何污物取而棄之,口中仍言「一、一」。對於「二、二」等也是同樣。如是此(瑜伽)者於彼現起的出息入息中即取彼(息)而作「一、一」等,這樣觀察其所起(之息),數至於「十、十」。

如是數出與數入的(瑜伽)者,便得明瞭出息和入息;…如牧牛者的數的快快地數。…對於從 (牛舍的)門口出來每頭牛,都「一、二」的投以石子而數。…牛群,(從牛舍)出來時,…急速地一 群一群的出來。他便「三、四、五」乃至「十」而急速地數。…

自此以後…不執持(出入息於身體之)內與外,每等(出入息)到達其(出入之)門而執持… 的快快地而數。以數連結於業處,由於數的力量,而心得以專注…「(業處)連續不間斷而起」,不取(身體的)內與外之息,僅如前述的方法快快而數(其到達鼻孔之息)…直至不數(出入息)亦能(自然)住立其念於出息入息的所緣為止。

(2)(隨逐)隨逐即放棄了數以念隨行於不斷的出息入息,然亦不是隨行於(出入息的)初中後的。即外出的息以臍為初,以心臟為中,以鼻端為後;…若隨行於此等(出入息的初中後),則彼(瑜伽者)的心散亂而至熱惱及動亂。…不應以(出入息的)初中後作意,但以「觸」及「安住」而作意。

(3)(觸)觸與安住是不能各別的作意像數與隨逐的(作意)那樣。即於(出入息的)所觸之處而數(出入息)者,以數與觸(同時)而作意。即於彼(所觸之)處而放棄了數,以念隨行於彼等(出入息),以安止而安住其心者,而名為隨逐與觸及安住而作意。

譬如…玩秋千,他推動秋千之後…見那一來一去的秋千的(坐)板的兩端及中間…

譬如門衛對城市之內與外的人並不調查…只查詢到達城門的人…

鋸的譬喻——這是最先當知的,即所謂:

相(鼻端)與出息及入息,不是一心的所緣,

不知其三法,不得(安般)的修習。

相與出息及入息,不是一心的所緣,

若知此三法,便得(安般的)修習。

譬如(伐倒)置於平地上的樹木,那人用鋸去截斷它,他只起念(注意)在觸木的鋸齒,不於來去的鋸齒而作意···

「精勤」是什麼精勤呢?即是使精進者的身心適合於工作的精勤。

是什麼加行呢?即捨斷精進者的隨煩惱,而寂止於尋的加行。

什麼殊勝呢?即捨斷精進者的(煩惱)結而滅隨眠的殊勝。如是此等三法非一心的所緣,不是 不知此等三法,而心不至散亂,亦知精勤與成就加行,及得殊勝。

(4)(安住)其次當如此(瑜伽者)只不依於來去(的出入息)而作意為目的。於此(安般念)業處而作意的人們,有的不久便得生起(似)相及稱為安止(定)的其餘(尋同等)諸禪支,為「安住」成就。然而有的人則自從以數(出入息)而作意以來,因次第的息滅了粗的出入息,得以寂止身的不安而成身心的輕安,…。同樣的,自從以數(出入息)而作意以來,因次第的息滅了粗的出入息,得以寂止身的不安,而成身心的輕安,…

譬如有人,以大鋼桴而敲金屬之器…起粗音所緣之心,粗音滅了之後,而起細音的相所緣(之心), 而此滅時,則次第而起更微細之音的相所緣(之心)…「譬如敲金屬(器)時」等等。

對於其他的諸業處(之相)愈向上(修習)而愈明瞭,但此(業處之相)則不然。此(安般念業處之相)則愈向上修習而至於更微細,甚至於不現起。若到了(出入息)不現之時,彼比丘不宜從座而起…只應坐於(原處)而於(出入息的)所觸之處取回(業處之相)。

取回(業處之相)的方法如下:…「

- 1. 在母胎中的(胎兒)無(出入息),
- 2. 潛入水中的人無,
- 3. 如是無想天人,
- 4. 死者,
- 5. 第四禪的入定者,
- 6. 生居於色及無色界者,

7. 入滅盡定者(無出入息),

既知如此,他便責問他自己:「智者,你不是在母胎之內,…你當然是有出息入息的,只因你的智慧遲鈍,故不能執持(出入息)而已」。此時他便置心於(出入息的)自然的所觸(之處)而起作意。…即以這種意義而考察,

※如世尊說:「諸比丘!我不說忘念及不正知之人是安般念的修習者」。···對於(安般念)作意,則愈加寂靜而微細,故於此(修習)必須有強念與強慧。

具足了此念與慧的比丘,對於出入息(之相)不應向自然的觸處(鼻孔或上唇)以外去希求。

譬如農夫,耕田之後,卸去軛牛,放到草地上…牛便很快的進入森林去了。如果是伶俐的農夫,想再捕他的牛…不必尾行它們的足跡而彷徨於森林中…直接跑到它們集合的浴場…他的牛遊行(吃草)至日中,都集到它們的浴場…(農夫)看見了之後,便繫之以繩…

比丘之於出入息(之相)不向自然的觸處以外去希求,但取其念繩及慧鞭,而置 其心於自然的觸處而起作意。…不久之後,那些出息入息便再現起,…

如是精勤,不久便現起(**取相與似)相**。…如星色…如珍珠…如花環,如烟焰…如蛛絲,如雲翳…如日輪。…由於(各修習者的)想不同,而現起種種(安般念業處的相)。因為此(相)是從想生,以想為因,以想為根源;故知由不同之想而現起種種(之相)。

於此(修習)之處,一為出息所緣心,一為入息所緣心,一為相(鼻端或上唇)所緣心,(三者) 是不同的。若無此三法者,則他的業處不得安止定,也不得近行定;然而具有此三法者,則他的業處可 得近行定及安止定。即如所說:

相舆出息及入息,不是一心的所缘,

不知此三法,不得修習;

相與出息及入息,不是一心所緣,

若知此三法,便得修習。

如是他的似相現起之後,便鎮伏了他的五蓋,寂止其煩惱,現起其念,以近行定而等持其心。

而彼(比丘)不於(似)相的(如綿如星等)色而作意,亦不觀察(粗等的)特相,但避去住所等的七種不適合的,而以七種適合的善加保護(其似相),其**剎帝利的皇后(保護其)轉輪王的胎兒**

他既如是保護(其似相)以數數作意而令(似相)增長,當成就十種安止善巧,而從事於平等的精進。如是精勤的(比丘),依照地遍所說的次序,得於似相所緣而生起四種禪及五種禪。

- (5)(觀察)(6)(還滅)(7)(遍淨)如是於此(安般念業處)而得四種禪及五種禪的比丘,以「觀察」及「還滅」增長了他的業處,欲得「遍淨」,於同樣的禪,通達了五種自在,確定了名色,而建立毗鉢舍那(觀)。
- 1. 他從三摩鉢底(定)出來,而觀業生身及心為出息入息之集(因)。···如是由於身與心之緣而起出息入息。從此他便確定了出入息及身為色,並確定心及(心)的相應諸法為無色。以上為略說(名色的確定);···

- **2.** 如是確定了名色之後,(而此比丘)遍求(名色的)緣(起);遍求的他,得見了那(緣起)也除了關於三世名色進行的疑惑(——以上為度疑清淨)。
- 3. 除了疑,他以(色)聚的思惟而提起了(無常、苦、無我的)三相,斷了在生滅隨觀以前生起的無明等十種觀的隨煩惱,確定了解脫隨煩惱的行道智為道(——以上為道非道智見清淨)。
- 4. 捨了生(隨觀),獲得了壞隨觀,以後依壞隨觀於呈現衰滅的一切諸行中而得厭離、離欲、解脫(——以上為行道智見清淨),
- 5. 依次得四聖道,成阿羅漢果,而達最後的十九種觀察智,成為包括諸天的世界的最上應施者 (——以上為智見清淨)。

以上以「數」為最初,以「分別觀」為最後而(說明)安般念三摩地的修習完畢。這是一切行相的第一四法的解說。

在其餘的三種四法,因無各別的業處修習法,故僅以逐句解釋的方法而示彼等(三種四法)之義。

第二種四法:

(五)「知喜」——為喜的覺知,為(喜的)明白,「而學我將出息入息」。此中從兩方面而知喜:一從 所緣,二從不痴。如何「從所緣」而知喜?(比丘)於有喜的二禪(初禪與第二禪)入定,在他入定的 剎那獲得的禪(喜),是為從所緣而知喜,因從所緣而知故。

如何「從不痴」(而知喜)?(比丘)於有喜的二禪入定以後而出定思惟那與禪相應的喜「是可滅的」「是衰壞的」,在他的毗鉢舍那(觀)的剎那而通達(喜的)特相,是為從不痴而知喜。即如《無碍解道》所說:

「了知以長出息而專心不亂者則念現起,由於那念及那智而知喜。了知以長入息…以短出息…以短入息…以知一切身出息入息…以安息身行出息入息而專心不亂者則念現起,由於那念及那智而知喜。念慮而知喜,知者,見者,觀察者,心堅決者,以信而信解者,勤精進者,念現起者,心等持者,以慧了知者,當通達(而通達者),當遍知(而遍知者),當捨斷(而捨斷者),當修習(而修習者),當作證而作證者而知喜。是為知喜」。以此同樣的方法亦知其餘諸句之義。以下只述其不同之處。

- (六)當知即於(第一第二第三的)三禪用「知樂」,於
- (七)(第一至第四的)四禪用「知心行」。「心行」——是受想二蘊。那「知樂」之句是為表觀的境地,《無碍解道》說:「樂——即身樂與心(樂)的二樂」。
- (八)「<mark>安息心行</mark>」——即粗的心行安息,消滅之義。欲知其詳,即如於說明(安息)身行句的同樣方法。

然而於此(第二四法)中,於(五)「喜」之句是以喜的首目而說(相應)受的,於(六)「樂」之句是依自性受說,於(七)(八)二「心行」之句即「想與受心所。此(二)法與心連結,為心行」之語,故「想」為相應受。如是當知是依(四念處中第二的)受隨觀(念處)的方法而說此(第二)四法。

第三種四法:

- (九)當知亦依(初禪至第四的)四禪而「知心」。
- (十)「<mark>令心喜悅</mark>」——即令心悅、喜悅、笑、歡笑,「而學我將出息入息」。此中以兩方面而生喜悅: 一定,二觀。

如何以「定」(而生喜悅)?(比丘)於有喜的二禪(初禪與二禪)入定,當他入定的剎那,由於(與禪)相應的喜而喜悅其心。如何以「觀」(而生喜悅)?(比丘)既於有喜的二禪入定而出定之後,思惟即與禪相應的喜是可滅的,是衰壞的,當他這樣觀的剎那,便以與禪相應的喜為所緣而喜悅其心。

(十一)「令心等持」——(1)以初禪等令心等持等置於所緣之中;(2)或者既於彼等諸禪入定而出定之後,他觀與禪相應的心是可滅的可衰壞的,當他在觀的剎那,由於通達(無常等)相,生起了剎那的心一境性,由於生起了這樣的剎那的心一境性,亦令其心等持等置於所緣之中。(如是等持者)故說「為學令心等持我將出息入息」。

(十二)「令心解脫」——(1)以初禪令心脫離解脫於五蓋,以第二禪(令心脫離解脫於)尋同,以 第三禪(解脫)於喜,以第四禪令心脫離解脫於苦與樂;(2)或者(比丘)既於彼等諸禪入定而出定之 後,思惟那與禪相應的心是可滅的可衰壞的,當他在這樣觀的剎那,以無常觀令心脫離解脫於常想,以 苦觀(令心解脫)於樂想,以無我觀(令心解脫)於我想,以厭離觀(令心解脫)於喜愛,以離欲(令 心解脫)於欲,以滅觀(令心解脫)於集,以捨遣觀令心脫離解脫於執持,出息與入息。所以說「為學 令心解脫我將出息入息」。如是當知是依(四念處中第三的)心隨觀(念處)而說此(第三的)四法。

第四種四法:

(十三)「觀無常」——在此句中,當先知無常,知無常性,知無常觀,知觀無常者。這裡的「無常」即五蘊。何以故?因(五蘊的)自性生、滅、變易之故。「無常性」——即彼等(五蘊)的生、滅、變易,或(五蘊的)生已又無;即(彼等五蘊)不停止於(生)的狀態而以剎那滅而滅的意思。「無常觀」——即於無常性的色等而觀無常。「觀無常者」——即具有那無常觀的人。故如是(觀無常)而出息入息者,此為「學觀無常我將出息入息」。

(十四)「<mark>觀離欲」</mark>——在此句中,有滅盡離欲與究竟離欲的二種離欲。「滅盡離欲」是諸行的剎那壞滅;「究竟離欲」是涅槃。「觀離欲」是觀彼兩種而起毗鉢舍那(觀)與道的。具足觀彼二種(離欲)而出息入息者,為「學觀離欲我將出息入息」。

(十五)「觀滅」一句也是同樣的。

(十六)「拾遺觀」的句中,也有遍捨捨遣及跳入捨遣兩種捨遣、捨遣即是觀,故名捨遣觀。然而毗鉢舍那(觀)以部分而遍捨諸蘊及諸行的煩惱(——以上為遍捨捨遣),以見有為的過失及傾向(與有為)相反的涅槃而跳入之(——以上為跳入捨遣),故說遍捨捨遣及跳入捨遣。次於道以部分而遍捨諸蘊及諸行的煩惱(——以上為遍捨捨遣),以所緣而跳入涅槃(以上為跳入捨遣),故說遍捨捨遣及跳入捨遣。而兩者(觀智與道智)是隨其前起的智而觀,故亦名隨觀。具足觀彼二種捨遣而出息入息者,為「學捨遣觀我將出息入息」。

此第四的四法是只依純粹的毗鉢舍那(觀)說的;然而前三種(四法)是依奢摩他(止)與毗鉢舍那(觀)說的。如是當知依四種四法有十六事修習安般念。

(安般念定的功德) 依此十六事而修安般念有大果實有大功德。

- (1)關於此(安般念)而有 「諸比丘,於此安般念三摩地修習多作是寂靜殊勝」等語,故依寂靜的狀態等而(安般念定)有大功德。
- (2)亦依能斷於尋故(有大功德)。即於此(安般念定)寂靜,殊勝,不雜,樂住之故,斷絕了依定的障碍的尋而驅馳在這裡那裡的心,令心趨向於安般的所緣。所以說:「為斷尋而修安般念」。
- (3)為完成明(即道)與解脫(即果)的根本,故知此定有大功德。即如世尊說:「諸比丘!修習而多作安般念則得完成四念處,修習而多作四念處則得完成七覺支,修習而多作七覺支則得完成明與解脫」。
- (4)亦得知道最後(命終時)的出息入息,故知此定有大功德。即如世尊說:「羅睺羅!如是修習多作安般念之時,你必知最後的出息入息之滅,不是不知的」。依那(出入息之)滅有三種最後(的出入息):即有的最後,彈的最後,死的最後。
- (1) 於諸有之中的欲有起出息入息,於色無色有中不起,故彼等(出息入息)為(欲)「有的最後」。
- (2)於諸禪之中前三禪起(出入息),於第四禪不起,故彼等(出入息)為(前三)「禪的最後」。
- (3)在死心之前起了十六心之後,(出入息)與死心共滅,是名「死的最後」(的出入息)。而此死的最後即此最後(的出入息)之義。

於此(安般念)業處精勤的比丘,因為善能把握安般的所緣,故在死心之前的十六心生起的剎那,思慮(安般的)生而知彼等(安般)的生,思慮(安般的)住而知彼等的住,思慮(安般的)滅而知彼等的滅。

然而若修習(安般念業處)以外的其他業處而證阿羅漢的比丘,或能知其壽命的期間,或者不知。如果是修習此十六事的安般念而證阿羅漢的比丘,則必定知其壽命的期間。

長老說:「我現在要叫你們看在經行時般涅槃了」,繼之他便在經行處劃一根線說:「我從經行處的這一端去那一端,轉來到達這線上將般涅槃了」。當他在經行處上去那一端而轉來,以一足踏到那線上時,即般涅槃。